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年部门预算绩效文本

（草案）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编制**

**承德县财政局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1](#_Toc_2_2_0000000001)

[二、分项绩效目标 3](#_Toc_2_2_0000000002)

[三、工作保障措施 5](#_Toc_2_2_0000000003)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2022年度大要案查处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8](#_Toc_4_4_0000000004)

[2.2022年度巡察监督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9](#_Toc_4_4_0000000005)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2年，县纪委监委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中央、省、市纪委监委的安排部署，紧紧围绕党委政府工作大局，以“六治六提”干部队伍作风纪律整顿为抓手，以营造高质量发展环境为目标，发挥纪委监委的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以扎实的工作成效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

（一）坚定不移深化反腐败斗争，不断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战略目标。始终保持政治定力和头脑清醒，深刻把握腐败问题的政治本质和政治危害，强化对党员干部思想引领、纪律约束、制度规范，坚定不移、一以贯之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紧盯“解决好工作不协调、发展不平衡”等问题，把协助职责和监督职责摆进去，把握好纠正与防范、治标与治本、阶段性和连续性的关系，积极探索实现“三不”同向发力、一体推进的载体和路径。紧盯重大工程、重点领域、重要环节、关键岗位等精准监督，深入整治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相互交织、用人腐败和用权腐败相互交织等腐败问题，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通过会议、专题报告片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充分发挥典型案例和违纪违法干部反面教材作用，强化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域的治本功能。及时总结分析研判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巡视巡察中发现的体制机制问题和制度漏洞，精准施治。以“三不”一体推进的理念、思路、方法深化正风肃纪反腐，推动实现正气充盈、政治清明。

（二）毫不松懈纠治“四风”顽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特别是搞“包装式”“洒水式”“一刀切式”落实问题精准施策，推动健全基层减负长效机制。重点整治“伪创新”“资料秀”以及重复开会发文，使基层党员干部从繁杂程序中解脱出来，提高真抓实干能力。对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坚持露头就打，加大对节约粮食、制止餐饮浪费监督，深入整治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问题，坚决防止“旧病复发”和“隐形变异”。对反复出现、普遍发生的问题，深入分析，查找制度机制方面的原因，做好作风建设“后半篇文章”，锲而不舍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从细落到实处。坚持纠“四风”与树新风并举，教育引导党员领导干部严格家风家教，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综合发挥政治教育引领、党史学习教育感召、警示教育震慑、英模典型教育激励等作用，引导党员干部继承发扬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大力弘扬塞罕坝精神，从思想源头抵制防范“四风”意识，树立新风正气。

（三）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坚持“严”的主基调，把准监督“放大镜”，聚焦各项惠民富民、促进共同富裕政策措施落实，集中整治群众反映强烈问题，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聚焦“放管服”改革、招商引资、维护市场秩序、构筑金融支撑、人才强县、科技创新等6项重点工作落地落实，着力破解影响发展环境“卡脖子”问题，构建亲而有度、清而有为的亲清政商关系，努力保护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护航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焦就业、教育、医疗、社保、养老、食品药品安全、社会治安等领域，全力保障人民合法权益和生命健康安全；聚焦扫黑除恶和市域社会治理，严格落实“一案三查”，推进“打伞破网”常态化，深入整治“微腐败”。坚持把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与“我为群众办实事”相结合，加大重复检举控告化解力度，定期梳理群众诉求和问题线索，扎实做好“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在查清责任、作风和腐败问题的同时，强化基层权力监督约束，让群众拥有更踏实的获得感幸福感。进一步整合基层监督力量，建立县委全面领导，县纪委监委协助推动，乡镇（街道）抓好落实带动，村级跟进的县统筹抓乡促村的工作机制，督促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加强与村务监督力量的沟通协作和约束力度，形成解决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合力。

（四）有力有序推进政治巡察，充分发挥党内监督利剑和密切联系群众纽带作用。牢牢把握巡视巡察工作的基本要求，自觉跟进、服务、保障“国之大者”，坚持依规依纪巡察。紧盯被巡察党组织职能责任，突出领导班子和“关键少数”，重点围绕“三个聚焦”、实施“十四五”规划、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承德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等决策部署，加强监督，查找政治偏差，发挥政治“探照灯”和“显微镜”的作用。坚持把常规巡察与专项巡察、机动巡察和整改“回头看”贯通起来。完善与市委巡察机构会商、沟通和研判等上下联动机制，推动形成纵向联动、横向贯通、同向发力的巡察格局。有序推进巡察数据库和工作网络平台建设，提高巡察信息化、规范化水平。强化巡察机构与监督检查室、派驻机构协调协作，进一步加强与组织、审计、财会、统计等部门监督配合，推动各类监督信息、资源、力量和成果共享共用。完善贯通整改责任体系，健全完善巡察整改促进机制、评估机制，强化整改落实和成果运用，使巡察监督更加精准、规范、有效。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办案问责。坚持“严”的主基调，综合发挥惩治震慑、惩戒挽救、教育警醒的功效，不断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的战略目标。一要明确查处腐败重点。对政治问题毫不手软，大力查办上级纪委监委和同级党委交办、巡视巡察移交、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点问题。要严查政策支持力度大、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布局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中的腐败问题；要严查多次行贿、巨额行贿以及向多人行贿等行为，探索实施行贿人“黑名单”制度；要防范年轻干部作风和腐败风险，对年轻干部要从严从实加强教育管理监督，扣好廉洁从政的“第一颗扣子”，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及其子女经商办企业行为。二要做实案件查办的“后半篇”文章。坚持以案促改、以案促治，要深入分析案件背后的深层次问题，做到举一反三，把整改贯穿到办案全过程，同步溯源收集情况，做深案件剖析，总结发案规律，推动问题整改。三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查办案件。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惩治腐败，进一步完善审理提前介入机制，强化对办案过程、事实认定、证据采信和处置意见的合法合规性审核。四要筑牢思想堤坝。探索建立“警示教育案例素材库”，以会议、专题报告片等多种形式常态化开展政治性警示教育，定期通报典型案例，做到查办一个案件、总结一类规律、治理一个领域、教育一批干部的成效。

（二）监督检查。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时刻谨记群众利益无小事，立足监督职责，着力解决人民群众的痛点堵点难点，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一要拓宽信访举报渠道。深化检举举报平台建设应用，完善信访举报全程闭环管理工作体系，及时梳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线索，持续用力治理重复信访举报，确保群众反映的问题核实清楚、按时办结、处理到位。二要持续优化发展环境。紧盯政务服务、招商引资、市场秩序、金融支撑、人才强县、科技创新等推进实施情况，实现全县发展环境优化升级。三要深入推进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集中整治。紧盯教育医疗、社保养老、生态环保、食药品安全和行政审批等重点领域，严查失职失责、弄虚作假、吃拿卡要、政策落实不到位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四要加强对乡村振兴的专项监督。围绕过渡期加强监督，重点督导检查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落实不到位，重点项目推进缓慢，骗项目、套项目、吃项目以及暗箱操作、权钱交易等腐败行为。紧盯有效衔接中的作风问题，责任问题，督促引导党员干部做到工作不断档、责任不落空。五要推进“打伞破网”常态化。巩固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聚焦易滋生黑恶势力的行业领域，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抓早抓小，防患于未然。六要严查基层“微腐败”。围绕行政执法权、行政审批权、公共服务管理职责，严查“雁过拔毛”、截留克扣、优亲厚友等“微腐败”。充分发挥乡镇纪委监督作用，用好“村纪检委员、村务监督委员会”，整合基层监督资源和力量，推动基层监督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迈进。

（三）巡察监督。牢牢把握巡视巡察工作的基本要求，坚持问题导向，自觉跟进、服务、保障“国之大者”，查找政治偏差，充分发挥巡察综合监督的政治体检作用，实现巡察工作向纵深发展。一是突出政治巡察定位。聚焦“两个维护”根本任务，紧扣履行党的领导职能责任，重点巡察落实“十四五”规划、贯彻新发展理念、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承德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及省市县委重点工作任务等情况。二是构建巡视巡察新格局。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巡视巡察工作要求，坚持把常规巡察、专项巡察、机动巡察和巡察“回头看”贯通起来，推动提升对村（社区）巡察实效。积极落实市县联动、交叉巡察，完善与市委巡察机构会商、沟通和研判等上下联动机制，推动形成纵向联动、横向贯通、同向发力的巡察格局。三是深化整改和成果运用。坚持和完善巡察整改督促机制、评价机制和问责机制，提高巡察信息化、规范化水平。强化巡察机构与监督检查室、派驻机构协调协作，推动各类监督信息、资源、力量和成果共享共用。四是推进联系点建设。进一步落实政治巡察要求，完善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强化机构队伍建设，做实推进举措，发挥好示范带头作用。

（四）纪检监察事务管理。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努力构建统一、全面、高效监督体系。一是强化基层纪检组织建设，按要求核定并调剂乡镇纪委编制、职数，坚持纪委书记提名和考察以县纪委会同组织部门为主，推进监察职能向基层延伸。二是推进纪法贯通、法法衔接，理顺内部机制，探索完善依照法定权限行使权力、开展工作的具体流程，对问题线索处置、调查审查措施运用等工作进行集体决策协商。加强外部协作，充分发挥县委反腐败协调小组作用，与公安、检察院、法院等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及时移交线索，实现信息共享，形成反腐败工作合力。三是统筹推进派驻监督改革，按照省纪委《关于开展深化县级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调研的通知》要求，积极推动我县的派驻监督改革，充分发挥派的威力、驻的优势，实现派驻监督全履盖。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强化内部管理。加强对党中央和中央纪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理念、新思想、新要求的学习，强化行动自觉，向“管住纪律”聚焦。完善自我监督机制，健全内控措施，切实加强对执纪监督问责岗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坚决防止跑风漏气、以案谋私等行为，用铁的纪律打造党和人民信任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2、扎实做好信访举报工作。坚持“依法、及时、就地解决问题与疏导教育相结合”的工作原则，充分发挥信访工作的“桥梁”、“窗口”、“晴雨表”、“情报部”作用，积极开展信访督查督办工作，切实化解矛盾。

3、全面落实两个责任，严格监督执纪问责，持续深化“三转”。继续抓好案件查办及审理等各项措施的落实，切实发挥专业部门在案件防范工作中的主力军作用，着力抓好重要风险点的专项治理，消除案发隐患。加大执纪问责力度，坚持“三个区分开来”，综合运用“四种形态”，既重拳治理不收手、不知止行为，又保护干事创业者，为担当者担当。

4、多举措落实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严格落实纪律审查安全工作责任制，明确纪律审查安全责任人，严格执行办案纪律和保密纪律，通过规范纪律审查程序，进一步提高全县纪律审查质量。

5、加强基层纪委建设。认真执行县委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纪检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建立专职专用机制；加强基层纪检委员队伍建设，针对农村、社区、县直部门等不同领域、不同层级的党组织的实际情况，确保基层纪检委员队伍配备到位，同时加强乡镇纪委谈话室建设，为提升执纪审查水平打下坚实基础。

6、强化办案安全。凡是上级下发涉及有关办案安全等文件，均通过办公内网及时传阅，并对纸质文件进行签字背书，提出明确要求，强化办案纪律。健全制度保障，严格落实办案区监控室管理规定、“谈话室”场所管理规定、突发事故处理应急措施等规定，保证了办案工作的顺利开展。加强办案区域监控，办案期间利用高标准办案谈话室最新网络高清数字摄像头，全方位不留任何死角全程录音录像，为安全顺利办案提供技术保障。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2022年度大要案查处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22001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122P00528010001F | 项目名称 | 2022年度大要案查处专项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6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60.00 | 其他资金 |  |
| 用于办理大要案过程中支付的鉴定费、留置场所及医疗保障等费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为大要案顺利查处提供资金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查办大要案数量 | 县纪委监委查办完成有影响案件的数 | ≥2件 | 参照以前年度 |
| 数量指标 | 重处分人数 | 县纪委监委查办大要案给予重处分的人数 | ≥2人 | 参照以前年度 |
| 质量指标 | 错案率 | 在案件查办中定性出现差错率 | ≤5百分比 | 工作目标 |
| 质量指标 | 退查率 | 案件移交后退回补充查证率 | ≤5百分比 | 工作目标 |
| 时效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按要求时限查办完成 | ≥100百分比 | 工作目标 |
| 成本指标 | 查办案件支出 | 查办大要案件各项支出 | ≤60万元 | 年度预算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挽回经济损失 | 通过案件查办挽回损失 | ≥20万元 | 工作目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 警示教育 | 召开全县警示教育大会，对党员干部起到警示教育 | 对党员干部起到警示教育作用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举报人满意度 | 案件举报人对案件查办结果的满意程度 | ≥95百分比 | 工作目标 |

2.2022年度巡察监督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22001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122P005281100015 | 项目名称 | 2022年度巡察监督专项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50.00 | 其他资金 |  |
| 用于支付巡察差旅费、租车费等各项支出，保障常规巡察和专项巡察正常开展。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保障我县常规巡察和专项巡察顺利进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巡察批次 | 开展常规巡察和专项巡察单位数量 | ≥20单位 | 年度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发现整改问题 | 巡察过程中发现并整改的问题数量 | ≥20个 | 工作目标 |
| 数量指标 | 移交问题线索 | 巡察中移交的问题线索数量 | ≥5件 | 工作目标 |
| 质量指标 | 巡察报告 | 县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巡察组撰写的巡察报告的通过率 | 100百分比 | 工作目标 |
| 时效指标 | 巡察工作完成率 | 按规定时完成巡察工作 | 100百分比 | 工作目标 |
| 成本指标 | 巡察事项支出 | 完成巡察事务支出金额 | ≤50万元 | 年度预算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挽回经济损失 | 通过巡察挽回经济损失的数额 | ≥50万元 | 工作目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完善制度 | 针对发现问题整改，完善制度情况 | 被巡察单位针对发现问题，完善制度，堵塞漏洞，促进发展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巡察人员满意度 | 参与巡察人员对后巡察保障的满意度 | ≥95百分比 | 工作目标 |